

质疑函

一、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

质疑供应商：永康市科屹教学设备有限公司

地址：浙江省金华市永康市前仓镇太子湾5幢1号一楼

邮编：321304

联系人：胡强英 联系电话：13777536365

授权代表：/ 联系电话：/

地址：浙江省金华市永康市前仓镇太子湾5幢1号一楼

邮编：321304

二、质疑项目基本情况

质疑项目的名称：云和县白水区块配套幼儿园班级幼儿家具采购项目

质疑项目的编号：云采采 2025022 号 包号：01

采购人名称：云和县实验幼儿园

采购文件获取日期：2025年3月17日

三、质疑事项具体内容

质疑事项1：投标人被列入省级“专精特新”中小企业名单的得3分。注：提供证明材料原件彩色扫描件，未提供不得分。

事实依据：1. 招标文件五评分办法和细则（资信商务分：认证证书）投标人被列入省级“专精特新”中小企业名单的得3分。根据公布的2024年度第一批浙江省专精特新中

小企业名单得知家具制造企业在该名单中占比极低。该条款设立脱离基本事实。

2. 公司申请“专精特新”中小企业需满足以下条件：一、认定条件

同时满足以下四项条件即视为满足认定条件：

(一)从事特定细分市场时间达到2年以上。

(二)上年度研发费用总额不低于100万元，且占营业收入总额比重不低于3%。

(三)上年度营业收入总额在1000万元以上，或上年度营业收入总额在1000万元以下，但近2年新增股权融资总额(合格机构投资者的实缴额)达到2000万元以上。

(四)评价得分达到60分以上或满足下列条件之一：

1. 近三年获得过省级科技奖励，并在获奖单位中排名前三；或获得国家级科技奖励，并在获奖单位中排名前五。

2. 近两年研发费用总额均值在1000万元以上。

3. 近两年新增股权融资总额(合格机构投资者的实缴额)6000万元以上，4. 近三年进入“创客中国”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全国500强企业组名单。而“专精特新”中小企业

限制了经营年限、经营规模、企业注册资本、资产总额、营业收入、从业人员、利润、纳税额、经营年限等

法律依据：1.《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第二十条规定：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属于以不合理的

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；（八）以其他不合理条件限制或者排斥潜在供应商。

2. 《中小企业促进法》第四十条政府采购不得在企业股权结构、经营年限、经营规模和财务指标等方面对中小企业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。

3. 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第五条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合理确定采购项目的采购需求，不得以企业注册资本、资产总额、营业收入、从业人员、利润、纳税额等规模条件和财务指标作为供应商的资格要求或者评审因素，不得在企业股权结构、经营年限等方面对中小企业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。

四、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

请求：请求依法依规修改招标文件的违规评标办法和细则

签字(签章)：

英胡
印强

公章：永康市科屹教学设备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3月17日